

李万生的秘书小陈就是内鬼

都市小说

沈童 著
浙江大学出版社友情推荐

[内容简介]

“餐”，即是布局。A或者B，是他们之间的一个暗语。上A餐，他所扮演的角色是感情掮客；上B餐，他所扮演的角色是商业掮客。不间断地上A餐、B餐是他们的工作。他们的职业叫“骗子”。九洲公司老总秦春华为了签下一份神秘的合作协议，以五百万的价码雇了这对搭档。为了这个骗局，两人挑战自己的职业技术，A、B套餐同时运用：一幕幕美人计、借刀杀人、以逸待劳、偷梁换柱、打草惊蛇的好戏逐步上演。

[上期回顾]

在南方实业中国环境技术交流会议上，韦康制造机会接近了李万生。李万生对韦康起了爱才之心，下令常文莱摸摸韦康的底。

两天之后，九洲制造，秦春华的办公室，他正在大光其火。

“什么浑水摸鱼！什么趁火打劫！这一次，公司下的本钱可不小啊！为了让他能在大会上成为第一演讲人，我们赞助了价值30多万的设备仪器。什么进展都没有。南方实业的华东项目就要公布立项了，而我们却连对方的会议桌都还没有挤上！”他暴跳如雷，显得非常气恼，“这次的行动，别说是摸着鱼、打着劫了，我看是真正的打草惊蛇了。”

办公室里并无别人，秦春华正跟鲁健视频通话。鲁健没有辩驳，只是宽慰他：“秦总，稍安毋躁。我想韦康此举，一定另有用意。我跟他搭档多年，我相信，他懂得应该在最合适的时候做最合适的事情。”

“如此最好。”听他说得如此自信，秦春华的面色稍缓，想想又说，“哼，我把你们请来，就是想让你们做最拿手的A餐，但他却偏要以B餐为主，A餐为辅。”

鲁健无言，只能“呵呵”赔笑。对着鲁健，秦春华亦无话再讲，只是最后警告道：“不管你们用A餐还是B餐，我的计划若是被你们搞砸的话……哼！请你相信，我秦某人可不是什么善良之辈。”

“是，是，秦总。我明白，我都明白。我会跟韦康再仔细沟通的。”

挂断视频。鲁健狠狠地朝电脑啐了一口，骂了一声：“秦老狗，狠什么劲！谁怕你来着！总有一天，我会让你骂不出来，连哭都哭不出来。”不过，骂归骂，冷静下来后，他知道这件事情还是要继续往下做。

“我刚和秦春华通过视频，被他狠狠训了一顿。”他打电话给韦康，抱怨道，“我说你是怎么回事？拿人钱财，替人消灾，这华东项目很快就要提盅了，你可不能再没进展啊！”

“你不要着急，我自有分寸。”韦康解释说，“上次的时机太乱，虽有接触，但做得还不够好。”“嗯。”

韦康说：“我观察过后的结论是——九洲制造根本就不具备成为南方实业合作伙伴的资格，而李万生对九洲制造也没有多大的兴趣。”

“哦？那岂不是很糟糕？”鲁健微皱眉，十分困惑。

“也不算很糟糕。”韦康又笑笑，十分自信地说道，“不管是哪种情况，最起码，在李万生面前，我的个人行销，还是做得很成功的。今天早上，我刚刚接到猎头的电话。跟他们的交谈中，我可以隐约猜到南方实业有意招聘我加入他们的企业，主持华东项目。”鲁健双眉再皱，不无担心地问道：“你的想法？”

“呵呵！”韦康淡然一笑，不答反问，“我们合作这么多年，你应该知道我的，何必再问？”

接一票，做好一票，有始有终。鲁健干笑一声，努力掩饰住自己的猜疑、不安。稍后，他又转念一想，计上心头：“既然李万生想用反间计把你挖到南方实业主持华东项目的工作。那我们何不将计就计，应他所需——你就跳槽到南方实业，再寻找机会，从中周旋，把九洲制造拉入南方实业，成为他们的合作伙伴，岂不更为便捷？”

“将计就计？”韦康摇摇头说，“不妥。南方实业既然要用我，就决不会再跟我的旧东家——九洲制造发生任何关系。这一点，毋庸置疑。”

“再说了，这样的跳槽，我若想得到李万生真正的信任以及重用，少不了也要付出一些代价作为‘投名状’。这种代价，就是我愿意付出，秦春华也未必会对我有这个信任！”

“嗯，你说得没错。莫说是信任了，假若要将计就计，必须先使‘苦

肉计’作投名状，嘿，真要在他身上狠狠地挖出一块肉来，他也没有那个魄力。”

“嗯。”韦康笑着赞同。

“说起信任……”他又突然想起，告诉鲁健，“我已经知道秦春华安插在李万生身旁的内鬼是谁了。”“是谁？”“李万生的秘书小陈。”

“他！”“嗯。”韦康解释说，“在布前两天的那个局前，秦春华曾经向我暗示过：他会在人手的安排上做到万无一失，保证我能够有一个跟李万生单独见面的机会。事实上，那天，只有李万生的秘书小陈一直留到最后，陪在李万生身旁。”

“哦，我明白了。”鲁健一点即透，恍然明白，“那天的人手安排，就像打球盯防一样，秦春华几乎是二对一地拆散了李万生的随从。那就不可能让小陈成为漏网之鱼。除非……”“他是故意的。”

“他就是故意的。”韦康肯定他说，“他故意让小陈留在李万生身边，目的是让他盯住我！看我究竟是怎样跟李万生接触的。但他却不知道，正因为他的不信任，最终打乱了我原来的计划，让机会一纵即逝。”

“嗯。秦春华的确没有料到——有小陈的出现，就可以帮助李万生安排妥当离开会场的退路。”

“是的。”“如此说来，小陈是内鬼，那肯定无疑的。想起来，倒也合情合理。”

“对，这也是为什么秦春华总能掌握到一些南方实业的一手资料，但在实际公关中，内鬼并没有什么给力帮助的原因。毕竟，身为一个秘书，能够发挥的作用是有限的。”

“嗯，现在揪出来了就好。”鲁健说道，“不然，有个隐形人在暗处盯着我们，总是不太舒服。以后，我会盯紧他的。”

“嗯，不过，那个常文莱还是不容忽视。”对他，韦康心里总有些不安，“我总觉得这个人有些不对劲。或许，真正厉害的人是他。”

“嗯。我会盯紧他的。”鲁健应道。两个人的谈话告一段落，一时有些安静。过了片刻，鲁健又把谈话转回正题：“那我们现在究竟应该怎么做？”

“商品的成功在于包装，商业的成功在于行销。既然我的个人行销是成功的，那现在只差一个机会。”

“只要李万生给我一个30分钟会面、深入沟通的机会。我就能做到让他对九洲制造刮目相看，对我们所做的华东项目方案青睐有加。”

“我相信你的能力。”鲁健点点头，“只是……你怎样才能得到这30分钟呢？”电话那一头，韦康的心思仿佛有些艰难，沉思片刻，方才缓缓说道：“上次那个局，我还安排了一些后手，我有把握在短时间内抓住李万生的要害，打通他的脉络。”

“可是……”鲁健犹豫了一下，还是说道，“我始终觉得李万生的要害就是他的私生女——慕家宝。”

韦康沉默。他不愿意利用她，但是，他自己心中也十分清楚，从目前的情况来看，华东项目即将开售，自己好像已经被逼到了尽头。

“你最近跟她联系过吗？”鲁健问他。“联系过。”韦康沉默了半天，心里做着最后一丝挣扎。所幸，鲁健并没有继续追问。韦康不由得松了一口气。挂了电话。韦康把很多事情串起来仔细思量了一番：有些事情，仿佛已经理出了一些头绪；有些事情，却越搅越乱，最后一团糟。

这时，他的手机响起，是短消息：

“韦康，5月1日，我回上海，你来接我。（慕家宝）”

雷婉红带着比诺曹回到了现实世界

7

悬疑侦探

左小权 著
重庆出版社友情推荐

[内容简介]

雷婉红的男友5年前突然消失，而现在，雷婉红却突然收到了男友寄来的书，一本被告知永远不得翻开的《艾萨克雷斯》。

被扭曲的时空、轮回的天才游戏、黑暗时代的遗产、被抹去的历史、在迷宫中回旋的女子，一切都和这本危险并绝对未知的书有关……是上帝之手，还是地狱魔爪？剥开回旋城内潜藏的惊天秘密，为什么偏偏是她？这到底是创世奇才的福音还是潜藏危机的骗局？

[上期回顾]

为了能一直和MJ在一起，阿尔莎故意留下纸条给公交车售票员，使得自己和MJ被抓。只有雷婉红成功坐上了公交车。

雷婉红坐了几个小时的公交车，穿过白雾弥漫的区域，到达了寂静的月台，送她来到回旋城的火车就在那里，门开着，里面一片寂静。她上去找好位子坐下。在火车开动前，一个瘦小的身影也跟了上来。是比诺曹，那个做木偶的小男孩！

“姐姐！”看见列车上的雷婉红，比诺曹立刻露出了兴奋的表情，坐到了雷婉红身边，十分高兴地说道，“你要回去了吗？太好了，我也要回家了，我的木偶全都卖出去了。我现在有很多很多的钱，姐姐你要吗？给你些。”

雷婉红摇了摇头。“你知道《艾萨克雷斯》吗？”雷婉红突然问道。

“当然了，这里没有人不知道的。这个世界里的很多人都想得到它。不过是我。我只要做好我的木偶就足够了。”

“真是个好孩子。”雷婉红笑了笑，伸出手去摸了摸比诺曹的头。“等你回去之后，一定会成为一个了不起的男子汉。”

听了雷婉红的赞赏，比诺曹的脸上露出了快乐的微笑：“姐姐，等我们出去了，能让我去你家看看吗？”“嗯，好。”真的能够顺利回到自己的家里去吗？雷婉红心想。

又过了不知道多少时间，火车终于停了下来。果然就是风铃大街13号地下那个火车站。

雷婉红和比诺曹顺着阶梯一步一步地往上爬……不知道过了多少时间，也不知道到底上了多少层楼，雷婉红终于又回到了这栋神秘的公寓里。依旧是布满尘埃的昏暗的空间。推开公寓楼的大门，门外仍旧是一个人都没有的沉寂景象。

比诺曹皱起了眉头，诧异地说道：“难道我们还在艾萨克雷斯的世界里？可是……每个人都是从这里出去的呀！”

“让我想想……”雷婉红深深地吸了一口气之后，拉住了比诺曹的手，“跟我来！”他们回到公寓里，上了4楼，找到了诡异的403房间。比诺曹似乎根本就不知什么是害怕，兴奋地说道：“姐姐，这房间的门怎么在地上啊，真有意思！”

雷婉红蹲下身子，用手拧了拧房门，只听见“咔嚓”一声，脚下一空……跟上次的感觉一样，等她反应过来的时候，已经站在房间里了。

“又见面了，弗洛伊德小姐。”听到这个熟悉的声音，雷婉红的心中不整生出一丝寒意。“还有你，做木偶的小男孩，还记得我吗？”毕斯特问比诺曹。“我没说错吧，你最多呆上两年肯定能回去。”

雷婉红心里颤了颤。“打扰你了，真不好意思，比诺曹，我们走！”说完，她拉着比诺曹就往身后的房门处走去。用手拧了拧把手，锁了。

“你要去哪呢？你不关心华欣的死活了？”毕斯特冷笑。“这扇门一小时才能打开一次，刚刚开过，所以你要在这里等一小时。”“行，那我们就等等。”雷婉红说完，拉着比诺曹在椅子上坐下，心里虽然又惊又怕，但脸上却是一副毫不畏惧的样子。

“呵呵，”毕斯特笑着对比诺曹说道，“以前你卖给我的那个木偶坏了，你能帮我修一修吗？”

“没问题！”比诺曹十分干脆地回答道。“就在那里面。”毕斯特用手指了指墙角那个被红布围起来的角落。“你自己进去看吧！里面什么工具都有，等你修好了，也差不多能出去了。”不等雷婉红叫住他，比诺曹便冲了进去。

“说说吧，去了回旋城一趟，你都掌握了哪些事实？”毕斯特看着雷婉红。

“每一个拥有者去世后，《艾萨克雷斯》都会寻找下一个拥有者，很

多人想得到它，但必须要在没有人知道的情况下得到那本书才算胜利。”听完雷婉红的话，毕斯特开口说：“看来你的确知道了一些事情。我还可以告诉你，我对《艾萨克雷斯》不感兴趣，因为我的研究比它要深入得多。”雷婉红迟疑地看着毕斯特。

“我没有必要骗你，在这个世界里只有我对这本书一点兴趣都没有。”毕斯特说，“如果我想要得到这本书，我只需要在第一时间杀了你，那本书就是我的了。你男朋友之所以让你把这本书交给我，是为了保护你。”

不可否认，他的话很有道理，也很符合逻辑，不过雷婉红仍然认为这并不是事实。仔细想想，再仔细想想，这到底是怎么回事？

也许是华欣，也有可能是别人，把书寄给了雷婉红，雷婉红把书拿回来给了毕斯特，而毕斯特并没有要这本书，却说这本书已经被换走了。梵高打晕了他，但回旋城的人说梵高已经死了。天哪，雷婉红已经理不清自己的思绪了。

如果毕斯特没有撒谎，那么，真正的《艾萨克雷斯》最有可能在李瑞阳的手中；如果毕斯特在撒谎，那么这本书很有可能就在他自己手中。不管毕斯特有没有撒谎，对现在的雷婉红来说，装作相信他的话才是最佳选择。

一直以来，雷婉红的思维总是被不同的人、不同的事所牵引，自己从来就没有做过真正意义上的独立思考。从现在开始，她决定不再依靠任何人，所有的事情都必须经过自己的脑袋去思考，所有的结论由自己来做，所有的办法由自己来想。

这个世界里没有人能够帮到她，唯一能够帮助她的人只有也只能是她自己。

“那我现在应该怎么办？”在沉默了一段时间之后，雷婉红问道。“现在，你只要从那道门里出去，回到属于你的世界，找回那本书，然后再来这里把它交给我，之后，你就什么都不用管了。”

“我现在就什么都不想管了！”雷婉红一脸的疲惫。“对于我来说，只要能回去就行了，至于那本书到底在什么地方对我来说根本就不重要。”“没错，对于你来说，它的确不重要。可是，对于那个叫华欣的人来说，却相当重要。”

雷婉红吃了一惊：“为什么？”“你不知道《艾萨克雷斯》的诅咒吗？在你得到书的7天之内不把它带到这个世界的话，你的那个华欣就会……死。”

死！华欣会死？就算是个恶作剧，也不能冒这个险！雷婉红心想，然后她盯住了毕斯特：“你到底是什么人？为什么会知道只有艾萨克雷斯后人才会知道的事情。”

“不不！”毕斯特摇了摇头。“你现在该关心的应该是怎样找回那本书，而不是我是个什么样的人，知道些什么事情。我唯一能够告诉你的就是，我是一个值得你信赖的人。”毕斯特不再说话，雷婉红也陷入了沉思。过了一段时间，比诺曹拿着修好的木偶从红色布帘中走了出来。时间到了。雷婉红拉着比诺曹的手，打开房门。毕斯特轻声说：“记住！你只剩下5天时间了，我会一直在这里等你。”

关上房门，雷婉红终于呼吸到了阔别已久的新鲜空气。她拉着比诺曹飞快地往楼下跑去。推开公寓楼的大门，看到人来人往的街道，雷婉红顿时唏嘘不已。

此时，天色已近黄昏，黑暗前的黄昏……